

证券代码：873320

证券简称：华峰动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 2019 年申请挂牌的目的是为了提升和规范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企业品牌、促进市场开拓、扩大企业宣传、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实现公司跨域式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行业发展状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决定主动申请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一) 主要内容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回购原则如下：

(一)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或已参加本次股东会但未对终止

挂牌议案投有效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出正式书面申请要求回购其所持股份的股东；

4、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股东；

5、不存在因本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股东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异议股东，可以要求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请求回购股份数量以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二） 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三）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参加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或参加股东会会议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 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将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为股东取得该部分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其中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间的孰高值，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后签署的书面协议为准。

(六) 申请回购的方式

- 1、自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 3 个月内，为本次申请股份回购的有效期限。
- 2、异议股东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寄送达（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方式交付至公司。
- 3、书面回购申请材料包括：
 - （1）经异议股东签字的回购申请书原件，其中必须载明股东姓名、证券账户号码、要求回购股票的数量、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 （2）经异议股东签字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署名“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
 - （3）异议股东取得所持股票的交易流水单（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
- 4、若异议股东未在接受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内按指定方式提出回购申请，则被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履行回购承诺。

(七) 回购履行期限

—

(八) 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祥柱

联系电话：13941716538

邮箱：13941716538@163.com

联系地址：辽宁省盖州市西外环南出口东侧 100 米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三、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依据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进行股份回购的，请在规定期限内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公司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文件》

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